

深福建函〔2024〕1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对福田区

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2024359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温焕儿委员：

深圳市福田区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2024359号《关于高质量开展福田区城中村改造工作，落实“百千万工程”的建议》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意见回复如下：

一、关于制定科学合理的城中村改造规划

我市今年已印发《关于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深圳市拆除新建类城中村改造工作规程》（下称“《工作规程》”）等系列配套文件。《工作规程》中明确了拆除新建类城中村改造流程，其中，对于改造单元规划编制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若涉及古树名木、历史建筑以及历史风貌区，必须编制相应的保护专题。此外，在编制过程中，需广泛征求各相关部门的意见，同时充分听取股份公司、村民等权利人的意见和建议，深入了解城中村的实际情况与居民需求，进而制定出科学合理的改造规划，并报送市级部门审批。我区后续将按照《工作规程》科学合理的组织编制城中村改造单元规划。

1. 关于城中村改造资金来源情况

针对城中村改造资金的问题，住房建设部出台了相关专项借款的工作方案，明确了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的使用用途，其中专项借款资金可用于支持前期工作成本，涵盖前期调查、勘察设计、方案编制、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土壤调查、地质灾害治理、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场地准备以及临时设施等相关前期工作。专项借款采取政府统借统还的方式，有效缓解了政府在城中村改造前期的大量资金投入压力，确保了改造工作的顺利开展。

1. 关于城中村改造宣传工作

当前，城中村改造相关政策正持续完善，后续将陆续出台并印发。我区在今年协同辖区街道办，多次邀请股份公司成员与村民参加政策宣讲会，深入贯彻城中村改造的目的意义以及未来的改造趋势方向，以使广大居民充分知晓改造的意义、目标和政策措施。与此同时，在今年 8 月 28 日，我区特别邀请发展研究中心城中村改造政策编制项目组的林强博士开展城中村改造政策宣讲活动，此次宣讲会邀请了区各相关单位、街道办、股份公司以及参与城中村改造项目的国企、设计院等相关负责人参会，进一步强化了对城中村改造工作的宣传引导力度。

我区将吃透上层次文件精神、因地制宜谋划、结合实际运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解决问题为目标导向，以更聚焦的方式探索符合各项目特征的工作方案和实施路径，推动辖区项目高质量开展，落实“百千万工程”。

再次感谢您对城中村改造工作的关心!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9月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